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环境保护信息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7年4月21日、2017年9月2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2017年半年度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环境保护信息披露的要求,公司对《2016年年度报告》及《2017年半年度报告》中“第五节 重要事项”中“社会责任情况”有关环境保护章节的内容进行补充披露如下:

一、2016年年度报告补充披露内容: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赣锋锂业(万吨锂盐)	氨氮	有组织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2.8mg/L	新余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接管标准	0.06t/a	0.2 t/a	无
赣锋锂业	COD	有组织排	1	污水总排	210mg/L	新余市高	4.49t/a	4.834t/a	无

(万吨锂盐)		放		口		新技术产业园区接管标准			
赣锋锂业 (万吨锂盐)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	158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	20.77t/a	244.44t/a	无
赣锋锂业 (万吨锂盐)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窑尾	55mg/m ³	《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1.92 t/a	244.44t/a	无
赣锋锂业 (万吨锂盐)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	49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	9.95t/a	247.87t/a	无
赣锋锂业 (万吨锂盐)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窑尾	569mg/m ³	《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14.1 t/a	247.87t/a	无
赣锋锂业 (直属工	COD(化学需氧	有组织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312mg/L	《无机化学工业污	1.4 t/a	1.5 t/a	无

厂)	量)					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3-2015			
赣锋锂业 (直属工厂)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囱排口	201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56.8 t/a	68.49 t/a	无
赣锋锂业 (直属工厂)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囱排口	38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26.9 t/a	75.20 t/a	无
宜春赣锋	化学需氧量	有组织排放	1	公司总排口	72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4中一级标准	0.55 t/a	0.71 t/a	无
宜春赣锋	氨氮	有组织排放	1	公司总排口	10.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4中一	0.08t/a	0.18 t/a	无

						级标准			
--	--	--	--	--	--	-----	--	--	--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2016年度赣锋锂业环保设备正常运行。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2016年度赣锋锂业涉及新、改扩项目按规定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编制及审批。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赣锋锂业按规定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组织专家评审后报当地环境保护局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赣锋锂业不在环境自行监测要求企业范畴内，公司按要求委外进行监督性监测。

二、2017年半年度报告补充披露内容：

2、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赣锋锂业 (万吨锂盐)	氨氮	有组织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0.512mg/L	新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接管标准	0.0082t	0.2t/a	无
赣锋锂业 (万吨锂盐)	COD	有组织排放	1	污水总排口	139.3mg/L	新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接管标准	2.23t	4.834t/a	无
赣锋锂业 (万吨锂盐)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	130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22.92t	244.44t/a	无

						准》(GB 13271-20 14)			
赣锋锂业 (万吨锂 盐)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 放	1	窑尾	36mg/m3	《工业窑 炉大气污 染物排放 标准》 (GB907 8-1996)	1.95t	244.44t/a	无
赣锋锂业 (万吨锂 盐)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 放	1	锅炉	126mg/m 3	《锅炉大 气污染物 排放标 准》(GB 13271-20 14)	6.92t	247.87t/a	无
赣锋锂业 (万吨锂 盐)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 放	1	窑尾	664.7mg/ m3	《工业窑 炉大气污 染物排放 标准》 (GB907 8-1996)	18.075t	247.87t/a	无
赣锋锂业 (直属工 厂)	COD(化 学需氧 量)	有组织排 放	1	污水总排 口	162mg/L	《无机化 学工业污 染物排放 标准》 GB31573- 2015	0.69t	1.5t/a	无
赣锋锂业 (直属工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 放	1	锅炉烟囱 排口	205mg/m 3	《锅炉大 气污染物	26.55t	68.49t/a	无

厂)						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赣锋锂业 (直属工厂)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烟囱排口	30mg/m3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7.05t	75.2t/a	无
宜春赣锋	化学需氧量	有组织排放	1	公司总排口	69.2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4中一级标准	0.30t	0.71t/a	无
宜春赣锋	氨氮	有组织排放	1	公司总排口	0.149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4中一级标准	0.00064t	0.18t/a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2017年1月-6月赣锋锂业环保设备正常运行。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2017年1月-6月赣锋锂业涉及新、改扩建项目按规定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编制及审批。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赣锋锂业按规定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组织专家评审后报当地环境保护局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赣锋锂业不在环境自行监测要求企业范畴内，公司按要求委外进行监督性监测。

除上述补充披露的内容外，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中其他内容不变，上述补充不会对公司 2016 年年度、2017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影响。本次补充后的《2016 年年度报告（更新后）》和《2017 年半年度报告（更新后）》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10 日